

碑林区2024年1-3月直达资金分配方案及情况总结

2024年1-3月，碑林区共收到直达资金20516.46万元；直达资金支出188.36万元，支出进度0.92%。直达资金在落实中央减税降费政策、支持基层经济发展、保障民生等方面发挥了巨大的作用。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资金名称	资金总量	支出金额	支出进度（%）
1	直达资金	20,516.46	188.36	0.92
2	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	20,516.46	188.36	0.92
3	优抚对象补助经费	2,404.93		
4	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	103.74		
5	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	999.20		
6	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经费	431.00		
7	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	1,206.00		
8	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经费	156.97		
9	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	5,544.00	188.36	3.40
10	学生资助补助经费	49.00		
11	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	32.93		
12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	4,311.00		
13	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	5,277.69		